



昊天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HAO TI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4)



年報 2011/12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5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8	主席報告書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董事會報告
24	企業管治報告
32	獨立核數師報告
34	綜合全面收益表
35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2	財務概要

執行董事

馬立山先生(主席)
麥耀棠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許海鷹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馮家彬先生(副主席)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吳卓凡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馮穎琪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許海鷹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獲調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樂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朱永光先生
馬林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歐志亮博士, 太平紳士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
譚學林博士, 太平紳士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
陳偉倫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陳銘樂先生(委員會主席)
朱永光先生
馬林先生
歐志亮博士, 太平紳士

執行委員會

馬立山先生(委員會主席)
許海鷹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銘樂先生(委員會主席)
馬立山先生
朱永光先生
歐志亮博士, 太平紳士

提名委員會

馬立山先生(委員會主席)
陳銘樂先生
朱永光先生
歐志亮博士, 太平紳士

公司秘書

霍志德先生(FCPA, FCCA, FCS, FCIS)

法律顧問

長盛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二座34樓

觀韜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
金融大街28號
盈泰中心
2號樓17層
(郵編: 100140)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公司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83號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609,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港灣道30號
新鴻基中心49樓
4917-4932室

公司網址

www.haotianhk.com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經營業績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143,079	122,099
毛利	36,721	19,027
虧損淨額	(378,458)	(96,646)
每股資料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12.98)	(4.80)
每股淨資產	69.63	74.64
財務狀況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總值	4,314,591	2,744,900
資產淨值	2,734,561	1,799,835
財務比率	%	%
毛利與收益比率	25.7	15.6
債項與權益比率	23.3	12.1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董事

執行董事

馬立山先生，60歲，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馬先生自二零一零年九月起至二零一二年二月為本公司行政總裁。馬先生於一九七五年畢業於北京外國語學院。彼於工作期間曾多次參加聯合國、國家經貿部（現為商務部）及國家行政學院組織的學習和研修課程。彼亦曾參加國家有關部委組織的央企骨幹企業領導人研修班。馬先生於中國糧油食品（集團）及其旗下若干附屬公司出任董事長、執行董事等不同的高級管理層職位。馬先生是食用油精加工和葡萄酒投資產業的最早開拓者之一。馬先生在企業經營和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馬先生曾出任中國食品有限公司（前稱「中國食品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糧油國際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股份自一九九六年一月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尤其是，於一九九七年五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馬先生出任中國食品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至二零零三年六月，馬先生出任中國糧油國際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二零零零年，馬先生出任中國糧油食品進出口（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馬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七日至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六日出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神州資源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彼現任銀基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86）及融創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1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兩者均於聯交所上市。目前，馬先生為本集團多家成員公司的董事。彼亦為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及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兩者均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許海鷹先生，58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二年二月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許先生為中國節能環保集團有限公司的高級技術顧問及高級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節能技術開發、潔淨及新能源以及能源基礎建設業務。許先生擁有豐富的管理經驗，曾擔任華林船務集團有限公司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及天津代表辦事處經理，以及香港海運有限公司上海代表辦事處的首席代表及其他管理職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榮先生，40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畢業於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持有會計及電腦資訊系統學系商學士學位，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澳洲會計師公會之會員。陳先生於審核、會計、投資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15年經驗。陳先生現時為啟程東方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聯席董事，亦為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4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之證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以及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1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證券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朱永光先生，67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先生為高級經濟師。朱先生於一九六五年畢業於武漢河運學校船舶駕駛專業。自一九八四年起，朱先生歷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交通部海洋局生產調度處處長、中國交通部運輸管理司綜合運輸處處長，一九九二年起擔任中國交通部運輸管理司、水運司副司長。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朱先生擔任中國交通部體改法規司司長。目前彼為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林先生，58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首都經濟貿易大學，獲頒發經濟學士學位。馬先生曾擔任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家經濟體制改革委員會官員。馬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加入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曾擔任進出口稅司司長及所得稅司司長等多個要職。馬先生現任深圳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股份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及買賣（股票代碼：000001）。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43歲，持有澳大利亞西澳大學土木與資源工程博士學位，亦持有中國同濟大學結構工程及工程管理雙學士學位。歐博士於澳洲及中國的石油及天然氣、採礦及基礎設施行業擁有23年的專業工程管理经验。他曾於Kellogg Brown & Root（當時稱為KBR Halliburton）、WorleyParsons Pty Ltd.以及Sedgman Ltd.（該公司專長煤炭洗選工程）等多間世界領先的能源及資源公司擔任高級職員。歐博士曾參與多個世界各地的關鍵能源及資源項目，例如擔任以下項目的土木結構首席工程師：必和必拓的RGP6 Jimblebar鐵礦石項目；力拓集團的鐵礦石Dove Siding擴充項目；雪佛龍惠斯通的民用液態天然氣管道項目；也門液態天然氣項目（位於也門共和國）以及西澳丹皮爾至班伯里的天然氣管道（5B段）項目等。歐博士在中國亦擁有豐富經驗。他曾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福建省黎明建築工程公司的總經理，現時為中國內蒙古大學及內蒙古科技大學的客座教授。歐博士於二零零七年獲西澳總督授予太平紳士名銜，並於二零零七年至二零零八年及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一年擔任皇家澳洲法官協會西澳弗雷曼特委員會理事。歐博士為澳洲工程師學會成員。歐博士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李少宇女士，42歲，於二零一二年二月獲委任為行政總裁。李女士身兼本集團旗下多間成員公司的董事，當中包括烏海市蒙港投資有限公司。李女士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惟並非本公司董事。

公司秘書

霍志德先生，37歲，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霍先生畢業於英國牛津布祿士大學及香港大學，分別獲頒授會計及財務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霍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外，亦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資深會員。霍先生在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2年經驗。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昊天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昊天能源」或「本集團」）提呈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中國煤炭行業於二零一一年，經歷著一輪嶄新的變化。內蒙古煤炭業因推行行業重組的新政策，致使集團作為外資企業在內蒙古當地的發展不明朗。所以，本集團已簽署買賣合同並得到烏海市政府批准，以總代價人民幣1,503,000,000元出售內蒙古自治區烏海市蒙港投資有限公司全部權益。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烏海市1號及4號煤礦及天譽洗煤廠之任何權益。本集團將可從交易中獲利約237,000,000港元。與此同時，集團將借此次交易分別償還蒙港投資有限公司所有債務、贖回收購蒙港時發行的可轉股債券以及贖回收購新疆拜城煤礦時發行的可轉股債券。除稅及還債後集團淨現金將提升至約1,000,000,000港元，集團負債比率將降至零。

本集團的戰略發展方向也隨著中國十二五規劃的推進，確定以新疆庫拜地區作為焦煤業務的發展基地。庫拜煤炭基地作為新疆四大煤炭基地之一，是新疆唯一出產焦煤的地區。作為最珍貴的煤炭資源，集團不遺餘力的進行新疆焦煤資源的地質考察與資料收集，持續為整合、收購焦煤礦做好充足的準備。集團已於年內成功收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拜城煤礦，截止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煤礦總資源量約111百萬噸，煤炭儲量為38百萬噸，生產焦煤及氣煤，主要用於焦炭與鋼鐵的生產。

中國十二五規劃強調要加快城鎮化，為配合政策發展，不少城市將大興土木，增加各樣基建。新疆鋼鐵工業也計畫在十二五期間將產量由10百萬噸增加至約24-30百萬噸，這將大幅提升優質焦煤、焦炭的需求，從而推動焦煤、焦炭價格的上漲。

最後，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股東們的信任與支持，感謝董事、管理層及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感謝大家在過去一年為本集團做出的巨大貢獻。

主席

馬立山

香港，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回顧

於二零一一年，粗鋼產量上升至6.83億噸，按年增長8.9%，令市場對煤炭有殷切需求，正因如此，煤炭開採業在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放緩的情況下仍能取得增長。經過一輪優化及技術提升後，鋼鐵業對優質焦煤的需求激增。儘管房地產對焦煤的需求下降，間接令焦煤價格的升勢暫緩，中國鐵路系統建設的固定投資增加，應可為焦煤價格帶來支持，而隨著鋼鐵價格於年內逐步上升，焦煤價格將穩步上揚。

業務及財務回顧

採煤業務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簽署買賣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1,503,000,000元（相當於約1,845,083,000港元）出售烏海市蒙港全部股權，烏海市蒙港分別透過天裕工貿及天譽煤炭持有1號及4號煤礦及天譽洗煤廠全部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本集團已完成辦理向買方轉讓烏海市蒙港全部股權之工商行政管理總局登記。因此內蒙古烏海市之採煤業務於本年度並無任何生產。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成功收購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拜城煤礦，並隨即復工準備投產。然而，因有關中國政府機關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向拜城煤礦發出通知，要求拜城煤礦停產整改，以處理若干安全問題，包括就拜城煤礦內瓦斯水平以及其通風系統不足之處採取措施。本公司已應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要求修正拜城煤礦的安全問題，瓦斯抽放系統之提升工程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中由相關中國政府機關驗收，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下旬恢復生產。另一方面，年產達九十萬噸的新建礦井開採計劃仍待新疆自治區政府批准。於本年度，拜城煤礦的產量約為13,000噸，因此，持續經營業務出售原煤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357,000元（相當於約2,861,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包裝盒業務

環球經濟回暖，帶動高檔消費品膠盒及紙盒的需求。然而，歐元區債務危機削弱了本年度下半年的增長動力。因此，本集團包裝分部之收入較去年上升14.8%至140,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2,100,000港元）。由於產品銷售增加及收緊對生產成本的控制，毛利率大幅上升至約25.2%（二零一一年：15.6%），而毛利亦上升至約35,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9,000,000港元）。因此，分部業績得以轉虧為盈，由去年虧損約8,600,000港元，轉為錄得約7,800,000港元的溢利。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以及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以及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淨額合共約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00,000港元）。虧損主要來自：(i)外匯虧損淨額；(ii)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虧損；及(iii)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持續經營業務中錄得非經營收入淨額約180,800,000港元，有關收入來自本公司所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調整（二零一一年：6,100,000港元）。

分銷及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銷及銷售成本約為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2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700,000港元或16.7%。成本下降乃由於包裝盒廠房於二零一零年遷往東莞，令運輸成本下降。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開支約為74,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3,000,000港元），較去年上升約11,200,000港元或17.8%。行政開支上升乃主要由於：(i)攤銷本公司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產生的非現金股份形式付款開支；及(ii)計入Venture Path Group（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完成收購）的行政開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贖回可換股票據時／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時產生的虧損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贖回可換股票據時／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時產生的虧損約426,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出現虧損乃由於：(i)本集團將以蒙港集團的建議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償還可換股票據的全數未償還金額，而有關金額即可換股票據負債部份賬面值與贖回價的差額；及(ii)以債項抵銷贖回可換股票據時的虧損。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開支約為19,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為透過購買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及蒙港集團的建議出售事項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拜城溫州煤礦停產期間所產生的工資、折舊開支、消耗品及其他直接應佔成本。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約為4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500,000港元），主要來自就可換股票據的負債部分所確認的應計利息開支。

稅項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約為4,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0,000港元），當中香港所得稅開支約2,000,000港元，以及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開支約2,000,000港元。

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378,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6,600,000港元）。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12.98港仙（二零一一年：4.8港仙）。虧損增加主要來自贖回可換股票據時／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時確認的虧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以內部資源、股本集資及金融工具等方式為其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4,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8,700,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增加至約1,032,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2,700,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蒙港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流動資產所致。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借貸總額對資產總值的比率）約為14.8%（二零一一年：7.9%），該比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發行新可換股債券，以及本集團因以蒙港集團建議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償還可換股票據全數未償還金額而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

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2,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作為本集團獲批的未動用一般銀行融資的保證。於報告日期，概無其他已抵押資產。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添置已訂約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及已授權但未訂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的資本承擔分別約為89,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30,300,000港元）及189,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7,30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港元（「港元」）、美元（「美元」）及歐元（「歐元」）定值。本集團的採購及開支大部分以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定值，部分則以歐元及美元定值。本集團持有若干外幣銀行結餘、持作買賣投資、可供出售投資及海外業務投資，全部均承受外幣匯兌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外幣匯兌風險狀況，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香港及法國共有約1,200名僱員（二零一一年：1,650名僱員）。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並為其中國及法國僱員提供國家管理之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市場慣例、個別僱員的經驗、技能及表現制定，並每年審議一次。

本集團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並於年內授出購股權。本集團購股權計劃的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均確認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重大投資、重要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內蒙古雙欣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以人民幣1,503,000,000元（相當於約1,845,083,000港元）的現金代價出售蒙港集團（「出售集團」）。除總代價外，買方須於完成出售出售集團前向出售集團墊付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當於約365,190,000港元），用以償還出售集團現有的債務及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往來賬項。

於報告日期，出售事項已獲中國相關部門批准，法定所有權亦已變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估計煤炭資源及儲量

下表呈列本集團煤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計煤炭資源及儲量。

	總煤炭資源 (百萬噸)	總煤炭儲量 (百萬噸)
拜城溫州煤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11.30	38.00

備註：

1. 拜城溫州煤礦的估計儲量及資源，已計及獨立技術審核公司羅馬國際天然資源顧問有限公司（「羅馬國際」）根據《澳大利亞礦產勘探結果、礦產資源儲量及礦石儲量的報告規則》（「JORC規則」）所編製本集團煤礦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計煤炭儲量及資源。
2. 自收購日期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起，拜城溫州煤礦的估計煤炭資源及儲量並無重大變動。
3. 按羅馬國際根據JORC規則所編製並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二十日發出的報告所示，位於內蒙古的1號煤礦及4號煤礦的估計總煤炭資源分別為27.98百萬噸及51.84百萬噸。於本年度內並無進行生產。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內蒙古雙欣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於報告期結束後，其控股公司烏海市蒙港投資有限公司的法定所有權亦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變更。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國內市場對煤炭的需求將持續增長，而煤炭產能的健康增長將有助維持供求平衡。隨著新疆的控制儲量逐步增加，加上新疆南部全長約1,000公里的鐵路系統將於本年度開始運作，預期庫拜煤炭基地的煤炭產能及運力將逐步釋放。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一一年：零）。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呈列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地下煉焦煤礦開發及開採，以及製造及銷售高檔消費品的優質膠盒及紙盒。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34頁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董事並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一年：零）。

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為2,652,748,000港元。可供分派儲備包括本公司的股份溢價儲備約2,819,303,000港元，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例第34條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作出分派。本集團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採礦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採礦權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21。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認股權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本公司以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15港元向獨立承配人配售436,488,000份認股權證，行使價每股0.90港元。配售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約為6,547,000港元。行使期為認股權證發行日期起計十五個月，行使認購權的最後日期因而為二零一二年九月九日。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22頁。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馬立山先生(主席)

麥耀棠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

許海鷹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馮家彬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吳卓凡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

馮穎琪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辭任)

許海鷹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獲調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樂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朱永光先生

馬林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

譚學林博士，太平紳士(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

陳偉倫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朱永光先生、許海鷹先生、陳銘樂先生、馬林先生及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兩年或三年（視情況而定）之服務合約。各服務合約將於其後一直存續，直至其中一方給予另一方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以終止合約為止。除上文披露者外，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公司訂有本集團如不給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即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個別人士。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馬立山	受控制公司權益	公司權益	525,700,561 (附註1)	317,158,822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20,000,000 (附註3)	862,859,383	21.97%

董事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相關股份數目	總計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麥耀棠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	2,000,000 (附註3)	2,000,000	0.05%
李少宇	受控制公司權益	公司權益	997,460,937 (附註2)	766,946,333 (附註2)	1,783,407,270	45.41%
	實益擁有人	個人權益		19,000,000 (附註3)		

附註：

- 馬立山於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擁有實益權益，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由華夏資本集團有限公司擁有25%權益及由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擁有75%權益。華夏資本集團有限公司乃由馬立山實益擁有40%權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持有本公司525,700,561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38%。此外，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亦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所發行本金總額為36,007,762.08美元可轉換為317,158,822股股份的可換股票據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08%。
- 李少宇於Hao Tian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中擁有控制權益，而Hao Tian Group Holdings Limited於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及泰融信業國際發電有限公司中擁有控制權益。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亦於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中擁有控制權益。
- 該等權益指本公司根據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上市後計劃」）向該等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相關股份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或其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及購股權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內。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以下實體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有關權益或淡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內或已另行知會本公司：

名稱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相關股份數目	身份	總計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221,307,435	114,722,577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1,178,889,395	30.02%
	525,700,561 (附註2)	317,158,822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	525,700,561	317,158,822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842,859,383	21.46%
泰融信業國際發電有限公司	250,452,941	335,064,934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585,517,875	14.91%
Hao Tia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997,460,937	766,946,333	受控制公司權益	1,764,407,270 (附註3)	44.92%
Atlant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429,000,000	-	實益擁有人	429,000,000 (附註4)	10.92%
劉央	429,000,000	-	受控制公司權益	429,000,000 (附註4)	10.92%

名稱	所持本公司 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相關股份數目	身份	總計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概約百分比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279,347,916	681,135,538	受控制公司權益	960,483,454 (附註5)	24.4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79,347,916	681,135,538	受控制公司權益	960,483,454 (附註5)	24.45%
漢基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000		受控制公司權益	400,000,000 (附註6)	10.18%
Coupeville Limited	400,000,000		受控制公司權益	400,000,000 (附註6)	10.18%
Dollar Group Limited	400,000,000		實益擁有人	400,000,000 (附註6)	10.18%

附註：

1.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於本金總額為13,024,714.83美元可轉換為114,722,577股股份的可換股票據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92%。
2. 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由華夏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實益擁有25%權益及由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實益擁有75%權益。華夏資本集團有限公司乃由馬立山實益擁有40%權益。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亦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所發行本金總額為36,007,762.08美元可轉換為317,158,822股股份的可換股票據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08%。
3. Hao Tian Group Holdings Limited於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及泰融信業國際發電有限公司擁有控制權益。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亦於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擁有控制權益。泰融信業國際發電有限公司於本金總額為258,000,000港元可轉換為335,064,934股股份的可換股債券中擁有權益，該等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8.53%。

董事會報告

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Atlant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為該等本公司股份的實益擁有人，而Atlant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則由劉央全資擁有。
5. 上文兩次提述的960,483,454股股份指同一批股份。Big Wish Investments Limited於825,435,538股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Big Wish Investments Limited為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建銀國際資產管理」）的全資附屬公司，建銀國際資產管理擁有135,047,916股本公司股份的權益，亦為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CCB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CCB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為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57.09%權益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條文，建銀國際資產管理、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CCB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被視為於該等股份及所持有的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6. 上文三次提述的400,000,000股股份指同一批股份。漢基控股有限公司於Coupeville Limited擁有控制權益，而Coupeville Limited亦於Dollar Group Limited擁有控制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的合約權益

除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結束時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身為訂約方而董事在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與本集團業務（定義見上市規則）有關的重大合約存續。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及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所披露持有的購股權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著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續有關管理及經營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應佔的總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於年內總收益約24.1%及63.7%。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應佔的總採購額分別佔本集團於年內的總採購額約13.4%及35.2%。

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於本年度內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按彼等的表現、資歷及能力釐定。

董事的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後決定。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冠宇有限公司（「買方」）就收購Venture Path Limited（「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與泰融信業國際發電有限公司（「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向賣方認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1,550,000,000港元。此項收購旨在進一步發展其煤炭開採業務，可助本集團加強煤炭儲量，在奠定堅實基礎的層面上提升本集團的長期增長潛力。該收購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完成。

除上述關連交易外，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董事會報告

足夠公眾持股量

於刊發本年報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可公開查閱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本公司股份的公眾持股量足以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審核委員會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討論有關內部監控的事宜及財務報告事宜，並且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核數師

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馬立山

香港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慣例及程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的董事會（「董事會」）、良好內部監控、透明度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問責。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有關條文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鍵時間生效。

董事會組成及董事會常規

職責與職能

董事會負責監管本公司的運作，包括制定及審議整體業務策略及政策、投資計劃、年度財政預算、財務業績及內部監控，以及監察本集團管理層的表現及事務，旨在提升股東利益。董事會授權行政總裁及管理層負責日常經營及管理本集團業務。

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5至7頁。董事會之成員各有所長，各董事均具備與經營及發展本集團業務有關之豐富知識、經驗及專門學問。

委任及重選董事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監管。董事會可不時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補董事會成員。

企業管治報告

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或倘該數目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之董事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席告退。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之新董事須於獲委任後之首個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

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

出席記錄

董事會於本年度內舉行16次董事會會議，有關出席記錄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馬立山先生	15/16
麥耀棠先生####	16/16
許海鷹先生***	3/6
馮家彬先生#	5/5
吳卓凡先生#	5/5
非執行董事：	
馮穎琪女士#	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樂先生**	0/0
朱永光先生	14/16
馬林先生*	3/6
譚學林博士，太平紳士###	13/16
陳偉倫先生##	9/10

* 獲委任為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獲委任為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獲委任為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辭任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辭任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辭任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辭任董事，自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資料查閱

各董事會成員均可於會議上及定期取得全部相關資料。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及可供董事查閱。

公司秘書須向董事提供專業意見及資料。另董事可應合理要求，在適當情況下諮詢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會可決議向董事提供適當的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有關董事履行本身職責。

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協助下，主席致力確保全體董事均獲適當簡報董事會會議上提出之事宜，並適時獲得足夠及可靠資料。

董事及高級職員之責任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投購合適保險，已生效之保險為本集團之董事及高級職員因本集團業務所承擔之風險提供保障。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每名上市發行人均須有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最少一名須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具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總數超過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指引，而按照指引的條款均屬獨立。本公司將定期檢討董事會的組成，確保其擁有配合本集團業務需要的適當專長、技能及經驗。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為確保權限與權力取得平衡及符合守則條文第A.2.1條之規定，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起劃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並由馬立山先生及李少宇女士各自履行。馬先生將能專注於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及發展，以及致力領導董事會的有效運作，同時，李女士將能監察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日常管理工作。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旨在監察本公司特定的事務範疇，以及協助董事會執行職責。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成立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並由所有執行董事組成。執行委員會為一個在董事會直接授權下運作之一般管理委員會，藉以增強業務決策之效率。執行委員會監控本公司策略計劃之執行以及本集團全部業務單位之營運，並就本集團管理及日常營運相關事宜進行討論並作出決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法定審核工作、本集團中期及年度賬目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亦就集團審核範圍內的事宜擔當董事會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間的重要橋樑。審核委員會每年最少須舉行兩次會議，並將職權範圍上載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

陳銘樂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席)

朱永光先生

馬林先生

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

審核委員會於年內舉行兩次會議，有關出席記錄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銘樂先生*	0/0
朱永光先生	1/2
馬林先生**	0/0
譚學林博士，太平紳士#	2/2
陳偉倫先生#	2/2

* 陳銘樂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成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同時擔任主席

** 馬林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成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譚學林博士，太平紳士及陳偉倫先生辭任審核委員會成員職務，分別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賬目及全年業績公告以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告。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慣例，確保本集團符合有關會計標準、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要求。此外，審核委員會審閱內部監控的有效性，並向董事會建議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建議。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向本集團之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支付審核費用及非審核相關之費用分別為1,630,000港元及4,167,000港元。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設立提名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本集團向董事會提名新董事及評估董事之表現及技能之職責。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上載本公司網站。

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

馬立山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陳銘樂先生

朱永光先生

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三次會議，就委任許海鷹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委任馬林先生及陳銘樂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委任李少宇女士為行政總裁，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有關出席記錄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馬立山先生	2/3
陳銘樂先生*	0/0
朱永光先生	3/3
譚學林博士，太平紳士#	3/3

* 陳銘樂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成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譚學林博士，太平紳士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職務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設立薪酬委員會，旨在審閱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本公司考慮市場慣例、具競爭力的市場地位及個別表現而每年審閱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上載本公司網站。薪酬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下列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

陳銘樂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馬立山先生

朱永光先生

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每年最少須舉行一次會議。倘薪酬委員會有此要求，應舉行額外會議。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三次會議，考慮及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薪酬、審閱許海鷹先生、馬林先生、陳銘樂先生及李少宇女士的薪酬及服務合約年期，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各董事概無參與決定本身的薪酬。有關出席記錄如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馬立山先生	2/3
陳銘樂先生*	0/0
朱永光先生	3/3
譚學林博士，太平紳士#	3/3

* 陳銘樂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起成為薪酬委員會成員，同時擔任主席

譚學林博士，太平紳士辭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自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及15。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均確認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責任。該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準為本集團的事務狀況作出真實而公平的意見，並且呈示本公司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公告及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董事確保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乃按照法定要求及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確保適時刊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32至33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董事會全面負責維持本集團完善而有效的內部監控，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集團的資產。董事會已制訂程序以保障資產免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被使用或處置、確保適當保存賬簿記錄、確保供業務內部使用或刊發的財務資料的可靠性，並確保遵守相關法例及法規。

董事會透過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用，包括財務、營運、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程序。董事會得悉審核委員會的審閱結果後，信納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完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有關內部監控之守則條文。

股東通訊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透明度，藉發佈公告、通函、中期報告及年報，確保投資者及股東收到準確、全面並及時的資料。所有股東通訊亦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aotianhk.com>)查閱。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是股東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實用平台。全體董事均會盡可能抽空出席，外聘核數師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股東的問題。倘於股東大會上批准關連交易或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任何其他交易，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亦會盡可能抽空出席以回答股東的問題。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致昊天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行已完成審核載於第34至121頁的昊天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內部監控,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的責任乃根據審核結果,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用途。本行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本行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循道德規範,計劃及進行審核以就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的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包括進程序以獲取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審核憑證。該等所選程序依賴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考慮與有關實體編製可真實且公平地呈列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合具體情況的核數程序，但並非就實體的內部控制效率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估董事所使用的會計政策是否合適、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及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

本行相信本行所獲的審核憑證乃足夠且適合為其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且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及現金流量，並按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7	143,079	122,099
銷售成本		(106,358)	(103,072)
毛利		36,721	19,02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9	(304)	(698)
分銷及銷售成本		(3,530)	(4,194)
行政開支		(74,196)	(62,966)
其他開支	10	(19,061)	-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66)	(12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32	180,839	6,089
贖回可換股票據時／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時 產生的虧損	32	(426,139)	-
融資成本	11	(49,002)	(30,461)
除稅前虧損		(354,738)	(73,323)
稅項	12	(4,012)	(37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13	(358,750)	(73,698)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29	(19,708)	(22,948)
年度虧損		(378,458)	(96,646)
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96,256	76,199
可供出售投資：			
一年內公平值變動		(289)	(407)
重新分類調整：			
－已確認減值虧損		715	-
－於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	(83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96,682	74,9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年內全面總開支		(281,776)	(21,686)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17		
－基本及攤薄（港仙）		(12.98)	(4.8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12.31)	(3.66)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48,808	263,770
預付租賃款項	19	1,886	26,054
投資物業	20	993	1,025
採礦權	21	1,551,983	1,988,480
可供出售投資	22	11,212	13,061
收購附屬公司之訂金	39	-	250,000
按金	23	95,757	90,854
遞延稅項資產	24	205	205
		1,710,844	2,633,449
流動資產			
存貨	25	26,126	26,781
應收賬款	26	23,034	20,141
應收票據	26	-	347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26	12,752	11,259
持作買賣投資	27	118	184
預付租賃款項	19	104	1,129
可退回稅項		4,903	2,93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	44,040	48,676
		111,077	111,451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28	2,492,670	-
		2,603,747	111,451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30	11,157	14,811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款項	30	29,002	31,909
可換股票據	32	638,056	-
嵌入式衍生工具	32	43	-
應付稅項		4,285	2,060
		682,543	48,78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	28	888,812	-
		1,571,355	48,780
流動資產淨值		1,032,392	62,67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743,236	2,696,120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責任	31	1,386	1,203
可換股票據	32	-	217,835
嵌入式衍生工具	32	-	180,882
修復及環保成本撥備	33	7,289	-
遞延稅項負債	24	-	496,365
		8,675	896,285
資產淨值		2,734,561	1,799,83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	196,377	120,573
儲備	36	2,538,184	1,679,2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34,561	1,799,835

第34至121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審批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馬立山
董事

許海鷹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可換股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認股權儲備 千港元	法定盈餘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儲備 千港元	特殊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84,309	-	1,337,384	-	3,539	-	470	2,639	(5,754)	9,501	(333,806)	1,098,282
年度虧損	-	-	-	-	-	-	-	-	-	-	(96,646)	(96,646)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1,239)	-	76,199	-	74,960
年內全面總收益	-	-	-	-	-	-	-	(1,239)	-	76,199	(96,646)	(21,686)
回行使購股權發行新股	20	-	295	-	-	-	-	-	-	-	-	315
配售時發行新股	18,187	-	309,179	-	-	-	-	-	-	-	-	327,366
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發行新股(附註32)	18,057	-	369,650	-	-	-	-	-	-	-	-	387,707
配售時發行新股應佔的交易成本	-	-	(8,572)	-	-	-	-	-	-	-	-	(8,572)
行使購股權時轉撥	-	-	151	-	-	-	(151)	-	-	-	-	-
註銷購股權時轉撥	-	-	-	-	-	-	(157)	-	-	-	157	-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	-	-	-	-	-	-	16,423	-	-	-	-	16,42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20,573	-	2,008,087	-	3,539	-	16,585	1,400	(5,754)	85,700	(430,295)	1,799,835
年度虧損	-	-	-	-	-	-	-	-	-	-	(378,458)	(378,458)
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426	-	96,256	-	96,682
年內全面總開支	-	-	-	-	-	-	-	426	-	96,256	(378,458)	(281,776)
發行可換股股份以透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	706,169	-	-	-	-	-	-	-	-	-	706,169
轉換可換股股份時發行新股	47,078	(706,169)	659,091	-	-	-	-	-	-	-	-	-
發行可換股票據以透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	-	-	-	-	304,884	-	-	-	-	-	304,884
發行認股權證	-	-	-	6,547	-	-	-	-	-	-	-	6,547
配售時發行新股	28,726	-	157,991	-	-	-	-	-	-	-	-	186,717
配售時發行新股應佔的交易成本	-	-	(5,866)	-	-	-	-	-	-	-	-	(5,866)
發行認股權證應佔的交易成本	-	-	-	(216)	-	-	-	-	-	-	-	(216)
註銷購股權時轉撥	-	-	-	-	-	-	(133)	-	-	-	133	-
贖回時轉讓	-	-	-	-	-	(168,084)	-	-	-	-	168,084	-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	-	-	-	-	-	-	18,267	-	-	-	-	18,267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96,377	-	2,819,303	6,331	3,539	136,800	34,719	1,826	(5,754)	181,956	(640,536)	2,734,561

附註：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每年均須撥出除稅後純利10%作法定盈餘儲備，然後方可分派純利。儲備金僅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惟須經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及相關機關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產生淨虧損，因此並無金額由保留溢利轉撥至法定儲備。

(b) 於過往年度進行集團重組產生的特殊儲備為5,754,000港元，乃指Winbox (BVI) Limited及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面值與已收購附屬公司及Winbox (BVI) Limited股本面值之間各自的差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		
年度虧損	(378,458)	(96,646)
經以下各項調整：		
所得稅	3,735	37
可供出售投資股息收入	-	(9)
利息收入	(1,550)	(518)
融資成本	49,002	31,004
採礦權攤銷	556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8,098	4,332
撥出預付租賃款項	734	1,173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	715	-
以股份形式付款	18,267	16,423
消除修復及環保成本之貼現影響	1,02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560)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虧損(收益)	999	(832)
贖回可換股票據時／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 負債部分時產生的虧損	426,139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80,839)	(6,089)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53,142)	(51,125)
存貨增加	(1,307)	(5,622)
應收賬款增加	(2,826)	(11,249)
應收票據減少	347	29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14,866)	(1,044)
持作買賣投資減少	66	120
應付賬款(減少)增加	(4,426)	8,923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款項減少	(12,248)	(847)
營運所用的現金	(88,402)	(60,815)
已付所得稅	(4,611)	(1,684)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淨額	(93,013)	(62,49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114,481)	(107,678)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訂金		(13,941)	(90,8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8,449	-
置存有抵押銀行存款		(924)	-
購入可供出售投資		-	(3,988)
收購附屬公司的按金		-	(250,00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所得款項		561	11,977
已收利息		1,550	518
已收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		-	9
通過購入附屬公司而收購資產所用的現金淨額	37	273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18,513)	(440,020)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1,253)	(551)
贖回可換股債券		(317,000)	-
償還借款		-	(9,080)
發行認股權證之所得款項淨額		6,331	-
已收結算資金(定義見附註28)		365,190	-
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特別用途賬戶之銀行存款		(27,554)	-
行使購股權的所得款項		-	315
償還彌償責任(見附註32)		-	(11,446)
償還來自所收購附屬公司前股東的貸款		-	(49,685)
配售新股的所得款項淨額		180,851	318,794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6,565	248,3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961)	(254,172)
於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676	302,6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56	177
於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6,971	48,6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			
銀行結餘及現金		44,040	48,676
已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28	2,931	-
		46,971	48,6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三，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向其附屬公司提供管理服務。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附註43。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二零零九年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項
—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以權益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 詮釋第19號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報的金額以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的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者的固定日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政府貸款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的轉讓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的投資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²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有有關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以及取消確認的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具體而言，按業務模式持有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會按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的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的公平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主要變動乃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的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報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的信貸風險而導致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變動金額全數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董事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而應用此項新準則可能主要對本集團可供銷售投資的分類及計量造成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如下文會計政策所說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入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即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管理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取利益，則視為擁有控制權。

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收購生效日期起或直至出售生效日期（如適用）載入綜合全面收益表內。

於必要時，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會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所有集團內交易、結餘、收益及開支均於綜合時全數對銷。

收益確認

收益按已收代價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及已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金額（已扣除折扣及有關的銷售稅）。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收益確認 (續)

貨物銷售收益於貨物交付及所有權轉移時確認。

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並且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方會確認金融資產的利息。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經參照未償還本金額按適用的實際利率累計。有關利率相等於將金融資產於預期年期內的估計可收取未來現金準確折現至初步確認時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損益內以直線基準按有關租期確認。

來自投資的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該筆款項的權利獲確立時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包括用於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永久業權土地及在建工程除外) 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

折舊乃按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在建工程及採礦構築物除外) 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並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

採礦構築物 (包括主礦井、輔礦井及地下隧道) 僅以可開採煤炭儲量為消耗基準按生產單位法計算折舊。

永久業權土地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在建工程包括在建以供生產或自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建築成本(包括施工期間建築應佔的借貸成本)。在建工程於落成並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資產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將於出售後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終止確認該項目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的物業。

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自用物業成為投資物業時，於轉讓日的自用物業成本及累計折舊將轉撥至投資物業。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隨後的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以直線法在計及投資物業的剩餘價值後於其估計可使用年內作出，以撇銷投資物業的成本。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永久不再使用及預期不能從出售中獲取經濟利益時，會被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計算)將在終止確認該項目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租賃

凡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時，則有關租賃獲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按直線基準於有關租期內在損益內確認。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均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內，並按直線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賃乃按直線基準於有關租期內確認為開支。作為訂立經營租賃獎勵的已收及應收利益乃按直線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租金開支的扣減。

租賃土地及樓宇

倘租賃包括土地及樓宇部分，本集團會根據各部分的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分別評估各部分應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惟倘兩個部分均明確地屬於經營租賃，則整項租賃會分類為經營租賃。最低租賃款項（包括任何一筆過預付款項）尤其會按租賃內土地部分及樓宇部分的租賃權益於租賃開始時的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分配到土地及樓宇部分。

倘能可靠地劃分租賃款項，列賬為經營租賃的租賃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直線基準於租賃期內攤銷。倘租賃款項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分作可靠分配，則於該情況下整份租賃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及列賬為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編製集團個別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其交易日期當日的匯率以有關的功能貨幣（即實體經營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及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為單位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則毋須重新換算。

因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的期間內於損益內確認按公平值入賬的非貨幣項目於重新換算時產生的匯兌差額則計入該期間的損益，惟因重新換算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損益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匯率差額則除外，於該情況下，匯兌差額亦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就呈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乃以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開支則以年內的平均匯率換算，惟倘期內匯率出現大幅波動，於該情況下，則以交易日期當日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於該海外業務被出售的期間內於損益內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 (即必須等待一段長時間始能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 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將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該等資產大致上可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特定借貸於撥作合資格資產的支出前用作短暫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將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支付予本集團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的款項，會於員工已提供令彼等享有供款的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亦設有一項界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提供福利的成本視乎服務年期及提供服務時產生的責任而定。有關責任的計量可反映支付款項的可能性以及預計須支付款項的年期。

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的金額為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目前應繳的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目前應繳稅項乃按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支項目，亦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溢利有別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所呈報的溢利。本集團目前的稅項負債乃採用於報告期末已制訂或大致上已制訂的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稅項 (續)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而確認。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會以可扣減暫時差額將可能抵銷應課稅溢利為限，就所有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確認。倘暫時差額乃因商譽或因在一項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的交易中初步確認的其他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而產生，則不會確認有關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投資的相關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以應用暫時差額的利益且預計於可見將來可以撥回時方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報告期末檢討及進行扣減，直至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照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方式而得出的稅務後果。

即期及遞延稅項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現行或遞延稅項來自業務合併的初步入賬，稅項影響包含於該業務合併的入賬中。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採礦權

倘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採礦權符合無形資產的定義及其公平值能可靠地計量，則其與商譽分開識別及確認。有關採礦權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獨自取得的採礦權按成本初步計量。

於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獲得或獨自收購的具有限定可使用年期的採礦權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至於具有限定可使用年期的採礦權的攤銷，乃以可開採煤炭儲量為消耗基準，按生產單位法計提。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其非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任何減值虧損。如存在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此外，具有無限期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均進行減值測試，而於有跡象顯示該等無形資產可能已減值時，亦會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預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的賬面值須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資產的賬面值則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所增加的賬面值不可超過在該資產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賬。成本包括直接物料及（倘適用）直接勞工成本及將存貨運抵現有位置及達致現有狀況的經常費用。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以及市場推廣、銷售及分銷將產生的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會分類為持作出售。此項條件僅於出售極有可能進行及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合）可以現狀供即時出售時，方視為達成。管理層須承諾進行出售，而有關出售應預期可於分類日期起計一年內符合獲確認為完成出售的資格。

如本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控制權的銷售計劃，不論本集團是否將於出售後保留該原有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於符合上述條件時獲分類為持作出售。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合）按其以往賬面值與公平值兩者中較低者減銷售成本計量。

金融工具

如一個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扣除（視情況而定）。收購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分為三類：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並於初步確認時確定。所有金融資產的日常買賣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市場規則或慣例確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為在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能夠精確地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折現至初步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債務工具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由持作買賣的投資組成。

金融資產在以下情況下分類為持作買賣：

- 購入主要為於不久將來出售；或
- 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金融工具的已識別組合的一部分及具有最近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為未被指定及實際作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將按公平值計量，而重新計量產生的公平值變動將於其產生期間直接在損益內確認。於損益確認的盈虧淨值不包括就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存款、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均按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已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乃非衍生工具，指定為或未獲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至到期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的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及於資產重估儲備中累計，直至該金融資產被出售或確定出現減值為止，屆時過往於資產重估儲備中累計的累計收益或虧損會自權益剔除，並於損益內確認（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倘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而其公平值未能可靠地計量，則其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見下文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除外）於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減值跡象。倘有客觀證據證明初步確認金融資產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令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若該投資的公平值大幅或持續跌至低於其成本，此情況視為減值的客觀證據。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可包括：

- 發行人或對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
- 逾期或拖欠利息或本金還款；或
-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應收賬款等被評估為非個別減值的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另行按整體基準進行減值評估。應收賬款組合的客觀減值證據可包括本集團的過往收款經驗、組合內延遲還款至超逾平均信貸期30天至60天的次數增加，以及與應收賬款逾期有關的全國或地方經濟狀況的可觀察改變。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按該金融資產原先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同類金融資產按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計量。該項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就所有金融資產而言，金融資產之賬面值因應減值虧損直接減少，惟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而減少。撥備賬目的賬面值變動於損益賬內確認。倘應收賬款被視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目撇銷。至於其後收回的過往撇銷款項，則計入損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減值 (續)

如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被視為減值，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損失會重新分類為減值發生期間的損益。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的賬面值不得超過在並無確認減值之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不會在往後期間於損益內撥回。減值虧損後公平值的任何增長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資產重估儲備中累計。就可供出售債務投資而言，倘投資公平值的增長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減值虧損會隨後撥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的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本集團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資產權益的任何合約。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為在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能夠精確地將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以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折現至初步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包含負債及權益部分的可換股票據

本公司發行之可換股債券票據包含負債及轉換權兩部分，乃根據所訂立合約安排之本質及財務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不同之項目。倘轉換權將以固定數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兌換為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權益工具的方式結算，則分類為權益工具。

於初步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乃使用類似的不可換股債務的現行市場利息釐定。全部可換股票據的公平值與分配至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即持有人將可換股票據轉換為權益的轉換權)會計入權益(可換股票據權益儲備)。

於往後期間，可換股票據的負債部分乃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權益部分，即將負債部分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轉換權，將保留於可換股票據權益儲備，直至嵌入式期權獲行使為止。倘轉換權於到期日尚未行使，可換股票據權益儲備的結餘將撥至累計虧損。轉換權獲轉換或到期時將不會於損益內確認任何盈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包含負債及權益部分的可換股票據 (續)

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的交易成本按其公平值比例分配到負債及權益部分。有關權益部分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權益扣除。有關負債部分的交易成本包含於負債部分的賬面金額，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票據的年期攤銷。

包括負債部分及換股期權衍生工具的可換股票據

本集團發行的可換股票據 (包括負債及轉換權兩部分) 乃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不同之項目。倘轉換權將以固定數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兌換為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權益工具以外的方式結算，則為轉換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期，負債及轉換權部分均按公平值確認。

於往後期間內，可換股票據的負債部分乃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轉換權衍生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的變動乃於損益內確認。

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的交易成本按其公平值相關比例分配到負債及轉換權部分。有關轉換權衍生工具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扣除。有關負債部分的交易成本包含於負債部分的賬面金額，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可換股票據的年期攤銷。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續)

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

倘本集團對其就可換股票據付款的估計作出修改，則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的賬面值將予調整，以反映現金流的實際及經修改估計情況。至於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乃透過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貼現至現值重新計算。作上述修改前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的虧損」。

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認股權證

由本公司發行，並將以固定數額現金兌換為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權益工具結算的認股權證，屬於權益工具。發行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淨額於權益（認股權證儲備）內確認。認股權證獲行使時，認股權證儲備將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賬。倘認股權證於到期日尚未行使，則先前於認股權證儲備確認的金額將會轉撥至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權益工具 (續)

可換股股份

由本公司發行，並將以固定數目的本公司權益工具結算的可換股股份，屬於權益工具。可換股股份的公平值於權益內確認。可換股股份的轉換權獲行使時，可換股股份將會轉撥至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按訂立衍生工具合約當日的公平值初步確認，其後按報告期末的公平值重新計量。所導致的收益或虧損隨即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衍生工具指定並實際作為對沖工具則除外，於此情況下，於損益內確認的時間則取決於對沖關係的性質。

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非衍生主合約所包括的衍生工具的風險及特性與主合約並無密切關係，則該等衍生工具被視為獨立衍生工具處理，而主合約不會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內確認。

取消確認

倘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已屆滿，或向其他實體轉讓金融資產及其於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本集團方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於取消確認全部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累計於權益的累計盈虧的總和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內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金融工具 (續)

取消確認 (續)

如本集團透過行使提早贖回權贖回可換股票據，而該等可換股票據分類為設有權益部分及擁有於提早贖回當日與主債務工具有緊密關連之提早贖回期權之負債部分的複合工具，則就贖回可換股票據所支付之代價，將按初步確認複合工具時分配負債部分與權益部分所使用的方法，分配至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提早贖回期權獲行使後，負債部分之公平值被視為與贖回價相等。倘分配至負債部分之代價金額超過負債部分於提早贖回日期的賬面值，則將於損益中確認虧損。權益部分已重新分類為累計虧損。

以股份形式付款交易

股本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交易

向員工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授出購股權

參考所授出購股權於授出日期公平值而釐定的已接受服務公平值，於歸屬期內以直線基準支銷，而股本（購股權儲備）則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預期最終歸屬的估計購股權數目。修訂該等歸屬期間原有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令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倘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尚未行使，則先前於購股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累計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以股份形式付款交易 (續)

股本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交易 (續)

股本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從而通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發行以作為通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之部分代價之可換股股份，將以所收購資產之公平值計量，惟倘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則作別論，在此情況下，該資產將參考可換股股份之公平值計量。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有責任，而本集團可能須清償該項責任且該項責任之所涉金額可作出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撥備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對清償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計量，並計及有關該責任的風險及不確定性。倘撥備乃按清償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則為有重大影響力的有關現金流量的現值。

本集團的整修、復墾及環保成本撥備乃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估計各礦山所需開支為基準。本集團根據進行所需工作的未來現金開支金額及時間所作的詳細計算，估算最終復墾及關閉礦山產生的負債。開支估計因應通脹而擴大，而其後按可反映貨幣時間值的現行市場評估及與負債有關特定風險的貼現率貼現，以令撥備金額能反映預計清償責任時所需的開支的現值。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其有導致下一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乃討論如下。

重續採礦權許可證

除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之採礦權許可證（詳情見附註28）外，本集團擁有一個採礦權許可證，許可證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屆滿，重續須獲得有關中國機關批准。本集團的採礦權許可證必須於屆滿時重續。董事認為，於徵詢其法律顧問的意見後，本集團可以最低成本繼續重續其採礦權。

倘本集團無法於屆滿時取得重續的批准，則採礦權的賬面值可能會大幅降低，而倘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的年期，則本集團將增加採礦權的攤銷費用及採礦構築物的折舊費用，或將撇銷或撇減可能已確認重大減值虧損的採礦權及採礦構築物的賬面值。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除該等計入持作出售資產的資產外，採礦權及採礦構築物的賬面值分別為1,551,983,000港元及5,749,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本集團的煤礦停產以處理若干安全問題（見附註10(b)），本集團的合資格技術人員已就技術及質量改造工程以及本集團煤礦的未來發展工程準備了詳細工作計劃。根據此詳細工作計劃，本集團已成功提升其煤礦，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自相關中國機關取得安全生產許可證，亦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下旬恢復生產。董事認為，本集團能於未來維持其煤礦的技術及質量水平，且本集團煤礦的未來發展將符合中國現行標準，因此，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停產將不會對本集團在未來於採礦權屆滿時以最低成本繼續重續採礦權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續)

煤炭儲量估計

估計儲量的過程有固有的不確定性及複雜性，需要根據可得的地質、地理、工程及經濟數據作出重要判斷及決定。估計煤炭儲量只有在滿足有關權威指引內所載之工程標準後，方可判定為「探明」及「可能」。探明及可能煤炭儲量估計會定期更新，並已計及各煤礦的近期產量及技術資料。倘儲量大幅低於目前估計，則會導致採礦權及採礦構築物出現重大減值虧損，並將增加採礦權的攤銷費用及採礦構築物的折舊費用。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董事會行使判斷，以為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金融工具選用適當估值技術。董事會應用市場從業者普遍使用之估值技術。於釐定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時，會根據該工具的獨有特色作出調整的現有可用市場數據作出假設（詳情見附註32）。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為4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0,882,000港元）。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可持續經營，並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之間的均衡狀態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於過往年度，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可換股票據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抵銷累計虧損）。

本公司董事持續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此檢討的一部分，董事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別資本相關的風險。本集團將根據董事的意見，透過支付現金股息、發行新股及新增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 持作買賣	118	184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9,173	76,567
可供出售投資	11,212	13,061
	80,503	89,812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 嵌入式衍生工具	43	180,882
攤銷成本	678,215	264,555
	678,258	445,437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存款、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可供出售投資、持作買賣投資、可換股票據及嵌入式衍生工具。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已於有關附註中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的風險及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並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適時有效地實行適當措施。

本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與去年相比並無重大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外匯風險管理

本公司數家附屬公司進行外匯銷售及購買，令本集團面對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外匯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不包括集團內結餘）的賬面值列示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港元	9,541	22,346	351	327
美元（「美元」）	20,110	19,925	380,471	398,947
歐元	1,279	6,550	1,027	6
人民幣（「人民幣」）	6,496	80	82	93
其他貨幣	154	1,162	-	-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來自應付境外業務的集團內貸款約32,81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應收境外業務集團內貸款約223,891,000港元），此等貸款均非以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該等集團內貸款並不構成本集團對境外業務的投資淨額。

6.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管理 (續)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就港元、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兌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 (主要為港元、歐元及人民幣) 承受匯率波動風險。董事認為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因此以港元為功能貨幣的附屬公司因港元兌美元的匯率發生變動而承受的外幣風險微不足道，故其並無於敏感度分析中考慮。

董事評估外匯匯率可能發生合理變動時使用的敏感度為5%。下述的敏感度分析列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 (倘功能貨幣為港元，則不包括美元) 匯率變動5% (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 對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匯兌差異帶來的影響。以下的正數表示當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 (倘功能貨幣為港元，則不包括美元) 減值5%時，稅後虧損將減少，而當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升值5%時，將會對本年的業績帶來相等但相反的影響。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增加) 減少	(840)	13,181

利率風險管理

本集團就以當前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有抵押銀行存款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由於期限短暫，故銀行結餘及有抵押銀行存款的利率風險有限。董事認為，銀行存款及有抵押銀行存款的利率預計於未來數年不會發生重大變動，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外匯風險管理 (續)

本集團亦承擔與可換股票據有關的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管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債務及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

本集團就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承受其他價格風險。本公司董事認為債務與股本證券投資並非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現時正在出售該等投資以長遠地將內含投資風險降至最低，惟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購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3,26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583,000港元）的可供出售投資除外，因該項投資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利息收入。

敏感度分析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面臨的其他價格風險釐定。敏感度分析包括以公平值列賬的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由於不能可靠地計量其公平值，故並不包括於敏感度分析內。假設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倘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各自之價格上升10%，將對本集團造成以下影響：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減少	12	1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增加	612	641

6.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債務及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續)

假設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倘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各自的價格下降10%，將對本集團造成以下影響：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增加	353	1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減少	271	641

10%價格變動為董事所評估價格可能發生的合理變動。

CN1(定義見附註32)嵌入式轉換權的價格風險

只要有可換股票據未獲行使，本集團須於報告期末估計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可換股票據嵌入式轉換權的公平值，並於損益內確認其公平值變動。公平值調整將因(其中包括)市場利率變動、本公司股份市價及股價波動而出現正面或負面調整。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的負債部分，本集團預期可換股票據將於十二個月內償還。董事認為，由於預計還款期較短，故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價格風險微不足道，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市場風險 (續)

CNI (定義見附註32) 嵌入式轉換權的價格風險 (續)

敏感度分析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敏感度分析僅根據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所承受的股價風險而釐定。倘本公司的股價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後虧損將因可換股票據轉換權部分的公平值變動而增加/減少約23,223,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的敏感度分析對內在市場風險而言並無代表性，原因是用以估算可換股票據嵌入式轉換權公平值所採用的定格模型涉及許多變數，且若干變數為相互依存。

信貸風險

倘對方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能履行彼等之責任，則本集團就各類已確認的金融資產所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該等資產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列的賬面值。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有信貸集中風險。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膠盒及紙盒業務的五名客戶佔本集團應收賬款的75%以上。該五名客戶為位於歐洲及美國的國際知名高檔品牌持有者，與本集團有長期業務關係。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設有監控程式，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未付的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個別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為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分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本集團存放在少數主要銀行的流動資金有信貸集中風險。由於對手方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授予高信用評級之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6. 金融工具 (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通過監管及並將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以應付本集團營運之水平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以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管動用銀行借款的情況並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負債（包括可換股票據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剩餘合約期限。下表為基於本集團可能需要支付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的最早日期而製訂。該表同時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按要求或 1至3個月 千港元	4至12個月 千港元	1年以上 千港元	未折現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於 三月三十一日 的賬面值總額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應付賬款	-	11,157	-	-	11,157	11,1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29,002	-	-	29,002	29,002
CN1*#	8.52	-	380,056	-	380,056	380,099
CN2*#	18.01	1,290	258,000	-	259,290	258,000
		41,449	638,056	-	679,505	678,258
二零一一年						
應付賬款	-	14,811	-	-	14,811	14,8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31,909	-	-	31,909	31,909
CN1*	8.52	-	-	380,056	380,056	398,717
		46,720	-	380,056	426,776	445,437

* CN1及CN2的定義見附註32。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本集團已與債券持有人達成協議，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全數結清CN1及CN2（詳情已載列於附註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c) 公平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乃按以下各項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動市場買賣的上市股本證券及上市債券的公平值乃參考所報市場買入價釐定；
- 會所債券的公平值乃參考二手市場的交易價格釐定。倘自最近一次交易以來經濟環境並無重大變動，則最近一次交易的價格將為目前公平值的憑證；
- 以期權為基礎的衍生工具（計入可換股票據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採用期權定價模式予以估計；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按照折現現金流量分析予以釐定。

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下表提供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分析，乃根據公平值可觀察程度分為一至三級。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由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由第一級的報價以外的可觀察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數據計算。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數據）得出的資產或負債數據為基礎的估值技術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c) 公平值 (續)

	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的嵌入式轉換權	-	-	43	43
可供出售投資	3,407	2,710	-	6,117
持作買賣投資	118	-	-	118
	<u>3,525</u>	<u>2,710</u>	<u>43</u>	<u>6,278</u>

	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的嵌入式轉換權	-	-	180,882	180,882
可供出售投資	3,696	2,710	-	6,406
持作買賣投資	184	-	-	184
	<u>3,880</u>	<u>2,710</u>	<u>180,882</u>	<u>187,472</u>

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於本年度內並無進行任何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續)

(c) 公平值 (續)

金融負債的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392,765
年內轉換	(205,794)
於損益中確認的盈虧總額	
— 公平值變動	(6,089)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80,882
於損益中確認的盈虧總額	
— 公平值變動	(180,839)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43

7. 收益

收益指於年內本集團因向外部客戶銷售貨物而已收及應收的款項 (減銷售稅及退貨)。本集團於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優質膠盒及紙盒	140,218	122,099
銷售煤炭	2,861	-
	143,079	122,099

8. 分類資料

本集團目前劃分為以下經營分類：

(a)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膠盒及紙盒：

(i) 法國營運—Dardel S.A.S.

(ii) 中國營運—永保時有限公司、東莞永柏塑膠製品有限公司、金保時塑膠製品(深圳)有限公司及Winpac Trading Co. Limited

(b) 地下煉焦煤開發、煤炭生產及煤炭銷售(「煤炭開採營運」)：

(iii) 煤炭開採營運—拜城溫州礦業開發有限公司(「拜城溫州」)及烏海市蒙港投資有限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蒙港集團」)。拜城溫州於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經營煤礦(「新疆煤炭開採營運」)，而蒙港集團則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經營煤礦(「內蒙古煤炭開採營運」)

經營分部乃本集團各部分內部報告的基準，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會定期審閱，以分配資源至各分類並評估各分類的表現。

於本年度，本集團內蒙古煤炭開採營運被視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於附註28及29)。以下呈報的分部資料已計入內蒙古煤炭開採營運的業績，原因為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分配資源至各分部及評估各分部的表現時，乃將煤炭開採營運視為一個整體進行檢討。

由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並非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

下文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供報告分類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膠盒及紙盒		煤炭開採	綜合 千港元
	中國營運 千港元	法國營運 千港元	營運 千港元	
收益	112,957	27,261	2,861	143,079
分類業績	3,263	4,580	(29,702)	(21,859)
加：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分部虧損				19,98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業績				(1,87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304)
中央行政費用				(49,375)
其他開支				(8,817)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66)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180,839
贖回可換股票據時／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 負債部分時產生的虧損				(426,139)
融資成本				(49,00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354,7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續)

分類收益及業績 (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膠盒及紙盒		煤炭開採	綜合
	中國營運	法國營運	營運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90,506	31,593	-	122,099
分類業績	(10,813)	2,263	(21,112)	(29,662)
加：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分部虧損				21,11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分部業績				(8,550)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98)
中央行政費用				(39,583)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120)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				6,089
融資成本				(30,46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73,323)

兩個年度所呈報的所有分類收益均來自外部客戶。有關經營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於附註3所述的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

分類業績指各分類在未分配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有關收購及建議出售附屬公司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中央行政費用、持作買賣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變動、贖回可換股票據／重新計量可換股票據負債部分的虧損、以股份形式付款及融資成本的情況下的溢利或虧損。此為就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向董事會報告的方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續)

其他分類資料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膠盒及紙盒			分類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法國營運 千港元	中國營運 千港元	煤炭開採營運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計量分類損益時計入的金額：						
採礦權攤銷	-	-	556	556	-	5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附註)	126	961	6,840	7,927	171	8,098
撥出預付租賃款項(附註)	-	-	734	734	-	734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但於計量分類損益時 不予計入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66	864	1,666,190	1,667,120	-	1,667,120
融資成本	-	-	-	-	49,002	49,002
稅項(抵免)開支	1,934	2,078	(277)	3,735	-	3,735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膠盒及紙盒			分類總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法國營運 千港元	中國營運 千港元	煤炭開採營運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計量分類損益時計入的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附註)	195	1,432	2,534	4,161	171	4,332
撥出預付租賃款項(附註)	-	-	1,156	1,156	17	1,173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但於計量分類損益時 不予計入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148	1,375	189,024	190,547	-	190,547
融資成本	-	7	543	550	30,454	31,004
稅項(抵免)開支	358	17	(338)	37	-	37

附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遞延稅項資產及用於行政用途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因此，分類損益不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撥出用於行政用途的預付租賃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客戶位於香港、中國、北美洲、歐洲及其他地區。

本集團按市場地理位置，或客戶所在地（不論貨品／服務來源地）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詳情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膠盒及紙盒		
香港	22,703	38,809
法國	44,375	31,893
德國	38,377	21,791
意大利	3,214	5,117
荷蘭	57	3,964
瑞士	24,296	8,573
北美洲	254	2,269
其他地區	6,942	9,683
	140,218	122,099
開發地下煉焦煤礦、煤炭生產及煤炭銷售		
中國	2,861	—
總計	143,079	122,0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續)

地區資料 (續)

本集團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詳情如下：

	非流動資產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香港	6,834	8,809
中國	1,683,598	2,604,274
法國	1,550	7,100
	1,691,982	2,620,183

附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的總銷售額貢獻超過10%的來自客戶的收益 (各年度的收益均源自銷售高檔消費品的膠盒及紙盒分類) 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A	34,509	16,344
客戶B	22,027	38,016

客戶A位於歐洲，客戶B則位於香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可供出售上市投資股息收入	-	9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虧損)收益	(999)	832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虧損	(715)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560	-
銀行存款所獲利息	237	408
可供出售上市投資所獲利息	430	86
外匯虧損淨額	(2,954)	(2,453)
雜項收入	2,137	420
	(304)	(698)

10. 其他開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有關收購及建議出售附屬公司的法律及專業費用(附註a)	8,817	-
停產期間產生的直接成本(附註b)	10,244	-
	19,061	-

附註：

(a) 該款項代表通過收購附屬公司(載於附註37)收購資產及建議出售附屬公司(載於附註28)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

(b)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七日，有關中國機關(「有關機關」)向拜城溫州發出通知(「該通知」)，要求拜城溫州處理若干安全問題，其中包括：(i)透過安裝通風系統以落實處理其煤礦內甲烷水平的措施；及(ii)通風系統不足。有關機關責令拜城溫州即時停產整改，以待修正上述安全問題(「停產期間」)。

拜城溫州煤礦停產期間產生的工資、折舊開支、消耗品及其他直接應佔成本為10,244,000港元，已確認為其他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其他開支 (續)

附註：(續)

(b) (續)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九日，有關機關之官員已進行正式檢查，並向拜城溫州確認，所要求整改的主要安全問題（即有關甲烷水平及其通風系統不足的問題）已大致完成。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日，有關機關向拜城溫州發出安全生產許可證，而拜城溫州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下旬恢復生產。

11.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利息	-	7
可換股票據的應計利息開支（附註32）	49,002	30,454
	49,002	30,461

12. 稅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香港	3	17
其他司法權區	2,009	363
	2,012	380
於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香港	2,000	(5)
年內稅項	4,012	375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稅項 (續)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稅率為25%。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金保時塑膠製品(深圳)有限公司造成影響,該公司過往根據稅務優惠政策享有較低的稅率,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按24%稅率繳稅及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按25%稅率(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繳稅。

兩個年度的法國利得稅按Dardel S.A.S.估計應課稅溢利的33.3%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務局(「稅務局」)對若干集團公司展開稅務審查,並已就若干評稅年度發出估計額外評稅。本集團已申請延期繳納全部稅款,並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買約1,300,000港元及2,000,000港元的儲稅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購買的儲稅券總額為4,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300,000港元)。董事認為,重新評估該等集團公司的稅務狀況後,額外撥備一筆為數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零)的款項,而有關金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中扣除,作為過往年度的稅項撥備不足。由於稅務審查仍處於搜證階段,且正在及將會與稅務局交換不同意見,故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現階段作出的額外撥備經已足夠。

稅務局可能會視乎稅務審查的結果而向該等集團公司發出隨後年度的估計額外評稅。

年內的稅項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354,738)	(73,323)
按香港利得稅率16.5%計算的稅項	(58,532)	(12,09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84,302	11,737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0,239)	(2,667)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稅率差異的影響	816	20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000	(5)
未確認預計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5,665	3,203
年內稅項	4,012	3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1,658	1,487
採礦權攤銷(已計入銷售成本之內)	556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06,358	103,07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折舊	6,688	1,798
撥出預付租賃款項	132	17
租用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	5,309	7,070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附註14)	11,213	16,02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59,735	56,10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288	2,738
—以股份形式付款	11,569	5,201
	85,805	80,06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各董事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形式付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津貼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股份 形式付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馬立山	-	2,213	12	3,690	5,915	-	1,188	11	2,482	3,681
馮家彬 (附註a)	-	963	-	1,857	2,820	-	2,040	8	7,623	9,671
吳卓凡 (附註a)	-	199	6	573	778	-	390	12	621	1,023
麥耀棠 (附註f)	-	338	11	369	718	-	162	8	248	418
馮穎琪 (附註a)	-	160	6	209	375	-	325	12	248	585
譚學林 (附註b)	180	-	-	-	180	173	-	-	-	173
朱永光	180	-	-	-	180	123	-	-	-	123
陳偉倫 (附註c)	135	-	-	-	135	105	-	-	-	105
馬林 (附註d)	45	-	-	-	45	-	-	-	-	-
許海鷹 (附註d)	-	67	-	-	67	-	-	-	-	-
陳銘樂 (附註e)	-	-	-	-	-	-	-	-	-	-
許家驊 (附註g)	-	-	-	-	-	81	-	-	-	81
梁文俊 (附註g)	-	-	-	-	-	74	-	-	-	74
莫超權 (附註g)	-	-	-	-	-	89	-	-	-	89
	540	3,940	35	6,698	11,213	645	4,105	51	11,222	16,023

附註：

- (a)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馮家彬先生、吳卓凡先生及馮穎琪辭任本公司董事。
- (b)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譚學林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
- (c)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陳偉倫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
- (d)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馬林先生及許海鷹先生獲任命為本公司董事。
- (e)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陳銘樂先生獲任命為本公司董事。
- (f)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麥耀棠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
- (g)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許家驊先生、梁文俊先生及莫超權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入職時的誘金或離職補償，而年內並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僱員酬金

於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中，兩名（二零一一年：兩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的詳情已於上文附註14披露。其餘三名人士（二零一一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457	3,64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6	22
以股份形式付款	5,046	3,103
	8,539	6,773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的人數：

	二零一二年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一年 僱員人數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上述最高酬金人士支付酬金或酌情花紅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入職時的誘金或離職補償。

16. 股息

董事於兩個年度均無支付或建議派發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378,458)	(96,646)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股份數量：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15,454	2,015,32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378,458)	(96,646)
加：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19,708	22,948
用以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虧損	(358,750)	(73,698)

採用的分母與上文所詳述用以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使用者相同。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67港仙（二零一一年：1.14港仙），乃根據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19,70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2,948,000港元）及在上文所詳述用以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分母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的可換股票據的轉換權以及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認股權證獲行使會減少每股虧損，故計算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前述各項獲行使。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的可換股票據的轉換權以及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會減少每股虧損，故計算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時虧損時並無假設前述各項獲行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土地 千港元	建於永久業權 土地上的樓宇 千港元	租賃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採礦構築物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507	7,034	13,630	39,546	1,391	5,338	14,788	4,720	8,241	1,803	96,998
匯兌調整	29	406	213	2,254	4,173	9	684	144	17	165	8,094
添置	-	-	-	-	177,814	1,264	5,255	1,460	-	4,754	190,547
轉撥	-	-	1,307	18,056	(19,363)	-	-	-	-	-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36	7,440	15,150	59,856	164,015	6,611	20,727	6,324	8,258	6,722	295,639
匯兌調整	(29)	(374)	(144)	126	7,004	84	347	(45)	127	304	7,400
添置	-	-	202	-	33,593	332	5,826	1,961	-	11,283	53,19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	-	-	2,085	4,780	2,535	-	7,020	248	-	2,583	19,251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附註28)	-	-	(8,385)	(58,669)	(194,344)	-	(17,313)	(2,420)	-	(4,668)	(285,799)
轉撥	-	-	4,209	870	(5,079)	-	-	-	-	-	-
出售	-	(5,689)	-	-	-	(2,442)	-	(159)	-	(1,938)	(10,228)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07	1,377	13,117	6,963	7,724	4,585	16,607	5,909	8,385	14,286	79,460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	909	3,205	-	-	4,655	7,092	2,983	8,005	159	27,008
匯兌調整	-	101	59	-	-	8	243	113	9	29	562
年內撥備	-	213	301	-	-	552	1,628	744	124	737	4,299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1,223	3,565	-	-	5,215	8,963	3,840	8,138	925	31,869
匯兌調整	-	(69)	1,069	145	-	51	320	27	126	66	1,735
年內撥備	-	51	823	1,069	-	547	2,823	1,046	69	1,638	8,066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附註28)	-	-	(1,668)	-	-	-	(3,899)	(909)	-	(1,203)	(7,679)
出售	-	(585)	-	-	-	(2,411)	-	(123)	-	(220)	(3,339)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620	3,789	1,214	-	3,402	8,207	3,881	8,333	1,206	30,652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07	757	9,328	5,749	7,724	1,183	8,400	2,028	52	13,080	48,808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36	6,217	11,585	59,856	164,015	1,396	11,764	2,484	120	5,797	263,770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永久業權土地、採礦構築物及在建工程除外)的折舊以直線法基準,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採用的年率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無
建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樓宇	2%
租賃土地及樓宇	租期之較短期間或2%至10%
在建工程	無
租賃物業裝修	20%
廠房及機器	6 ² / ₃ %至33 ¹ / ₃ %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
模具	20%
汽車	10%至2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採礦構築物(包括主礦井、輔礦井及地下隧道)僅以可開採煤炭儲量作為消耗基準按生產單位法作出折舊。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未開始生產,故並無於損益中扣除蒙港集團所擁有的採礦構築物的折舊。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拜城溫州的煤礦於停產期間後自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下旬起恢復營運,故採礦構築物的折舊相當於拜城溫州所擁有的採礦構築物的折舊。

本集團的永久業權土地及建於永久業權土地上的樓宇均位於香港以外。

於報告期末,6,73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802,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位於香港以外,餘下3,59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783,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則位於香港。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根據中期租約持有。

19. 預付租賃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為呈報目的的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104	1,129
非流動資產	1,886	26,054
	1,990	27,183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項包括:		
於香港以外的租賃土地	1,990	27,183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是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並於以其租賃年期按直線基準自損益扣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投資物業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624
折舊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566
年內撥備	3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599
年內撥備	32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631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99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025

據董事的意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估計公平值約為4,69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201,000港元），乃參照相近物業近期的交易價格釐訂。

上述投資物業位於香港，並根據中期租約持有，按直線基準以租期50年折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採礦權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1,903,116
匯兌調整	85,364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988,48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	1,520,465
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附註28)	(2,041,108)
匯兌調整	84,702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552,539
攤銷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
年內撥備	556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556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551,983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1,988,480

於本年度通過收購附屬公司而取得的採礦權許可證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到期。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將有權於採礦權到期時按最低成本重續。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採礦權將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到期。

採礦權乃僅根據可收回煤炭儲備作為消耗基準按產量法予以攤銷。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由蒙港集團持有的煤礦並無進行生產，此乃由於其中一個煤礦需要作進一步技術及質量改造以符合中國機關於二零零九年施加的新法規所規定的安全標準，而其他煤礦需要進一步進行開發工程以預備投入生產。由於並無投產，故於兩個年度概無自損益中扣除由蒙港集團所擁有的採礦權的攤銷。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攤銷相當於拜城溫州所擁有的採礦構築物的攤銷，其煤礦於停產期間後在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下旬恢復營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包括：		
於香港以外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146	113
於香港以外上市的債券，其固定利率為10.5%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四日到期，按公平值	3,261	3,583
非上市股本證券，按成本	5,095	6,655
會所債券，按公平值	2,710	2,710
	11,212	13,061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活躍市場的市場買入報價計算。

由於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甚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地計量，故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56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825,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賬面值合共約為1,56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825,000港元）的若干非上市股本證券，而有關非上市股本證券已於出售前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出售虧損99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已於損益中確認。

會所債券按參考二手市場的報價釐定的公平值列賬。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出售投資約為3,69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684,000港元），並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按金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按金(附註a)	5,724	-
其他按金(附註b)	1,721	-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88,312	90,854
	95,757	90,854

附註：

(a)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抵押銀行按金為人民幣4,663,000元(相當於5,724,000港元)，為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財政廳及國土資源廳(「新疆監管機構」)規定存放於拜城溫州開立的銀行賬戶之按金，作為土地擾動及環境復原之按金。本集團不得提取該按金，直至於停止採礦活動後完成土地復墾為止。已抵押銀行按金的實際年利率為1.55%。

(b) 作為就採礦業營運而支付予不同政府監管機構之按金，該等按金可於停止採礦活動時退回。

24. 遞延稅項

就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呈列而言，已抵銷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為財務報告的目的對遞延稅項結餘所作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205	205
遞延稅項負債	-	(496,365)
	205	(496,1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遞延稅項 (續)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採礦權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 設備以及 預付租賃 款項的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中國附屬公司 產生的預扣稅 (附註)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471,876)	(3,325)	(185)	390	(474,996)
匯兌調整	(21,359)	(143)	-	-	(21,502)
計入損益(附註29)	-	338	-	-	338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493,235)	(3,130)	(185)	390	(496,160)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506,262	3,353	-	-	509,615
匯兌調整	(13,027)	(223)	-	-	(13,25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	(185)	390	205

附註: 根據中國法例,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 就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的溢利所宣派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可供抵銷未來溢利的尚未動用預計稅項虧損為72,21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37,885,000港元)。已就該等虧損中的2,36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2,364,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預測性, 故概無就剩餘的稅項虧損69,85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35,521,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25. 存貨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0,618	11,491
在製品	5,300	6,601
製成品	9,003	8,689
煤炭及消耗品	1,205	-
	26,126	26,78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23,034	20,141
應收票據	-	347
	23,034	20,488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款項包括約13,68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890,000港元)的應收款項,乃以美元(本集團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日。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0,474	13,823
31至60日	906	3,337
61至90日	627	1,160
91至180日	1,027	2,168
	23,034	20,488

釐定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考慮自初次獲授信貸日期至報告日期止期間應收賬款的信貸質素是否有任何變化。本集團將賬齡超過180日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視為已減值,因為根據管理層過往經驗,該等結餘將無法收回。董事認為,於報告期末,無需進一步為信貸提供撥備。

本集團應收賬款結餘包括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總額約為2,55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661,000港元)的應收款項,該等應收款項已於報告期末到期,因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且該金額仍被視為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於二零一二年,該等應收賬款的平均賬齡為72日(二零一一年:67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其他流動金融資產 (續)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續)

已到期但未減值的應收賬款的賬齡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逾期1至30日	1,000	3,494
逾期31至60日	955	1,874
逾期61至180日	604	1,293
	2,559	6,661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其他應收款項及訂金主要包括應收第三方款項及可於一年內收回的款項。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約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467,000港元)的應收款項, 有關款項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以及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按實際年利率約0.32%(二零一一年: 0.17%)計息的短期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約20,07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 191,851,000港元)乃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包括：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115	181
於香港以外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3	3
	118	184

持作買賣上市投資的公平值乃根據活躍市場的市場買入報價計算。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持作買賣投資約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00港元）乃以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28.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內蒙古雙欣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該買賣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以人民幣1,503,000,000元的現金代價（「總代價」）出售蒙港集團（「建議出售事項」），蒙港集團經營本集團的內蒙古煤炭開採營運。除總代價外，買方須於建議出售事項完成前向蒙港集團墊付人民幣300,000,000元（「結算資金」），用以償還蒙港集團現有的應付第三方款項及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往來賬款。買方已於本年度提供結算資金，而結算資金由蒙港集團支付予買方。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動用資金為27,554,000港元，並已存入一個特設的蒙港集團銀行賬戶。

建議出售事項須待下列先決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其中包括獲得本公司股東及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的批准。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有關建議出售事項的決議案經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中通過。於報告期間結束後，建議出售事項已經由有關政府部門批准，而法定所有權亦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七日變更。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及買方就妥為轉移控制權簽署確認書，其後，蒙港集團不再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續)

將於十二個月內出售的蒙港集團應佔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及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分開呈列。本年度內的本集團內蒙古煤炭開採營運已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見附註29)，因此，有關比較數字已重新呈列。

總代價為人民幣1,503,000,000元 (相等於約1,845,083,000港元)，預期將較蒙港集團相關資產及負債的賬面淨值1,603,858,000港元為高，因此，並無於該營運分類為持作出售時或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確認任何減值虧損。

蒙港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	346,500
預付租賃款項	26,176
採礦權	2,058,378
存款	14,137
存貨	3,081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3,913
特設賬戶的現金存款	27,5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31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總額	2,492,670
其他應付款項	(7,029)
遞延稅項負債	(513,503)
結算資金	(368,28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的負債總額	(888,812)

附註：於蒙港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獲分類為持作出售後但於報告期末前，蒙港集團購買66,267,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即本集團的內蒙古煤炭開採營運（見附註28）。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分析如下：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152	26
行政開支	(17,108)	(15,026)
其他開支（附註）	(5,029)	(7,743)
融資成本	-	(543)
稅項抵免	277	338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19,708)	(22,948)

附註：蒙港集團擁有兩個煤礦，並正在其中一個煤礦進行多項技術及質量改進工程，以達到中國當局所實施新規列規定的安全標準。因此，兩個年度均無進行煤炭生產及銷售。其他開支指於停產期間內產生的工資、折舊開支、消耗品及其他成本。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利息收入	883	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10	2,534
撥出預付租賃款項	602	1,156
員工成本		
袍金、薪金、花紅及其他津貼	4,195	4,7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94	378
	5,289	5,128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用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35,801)	(21,738)
（用於）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13,787)	50,125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淨額	50,340	51,9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主要包括尚未支付的貿易採購款。貿易採購款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60日。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0至30日	6,589	7,385
31至60日	3,686	3,464
61至90日	402	1,428
91至180日	480	2,534
	11,157	14,811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賬款中包括一筆1,40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29,000港元）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持續成本的未償付款項。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款項包括一筆42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27,000港元）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款項。

3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強積金計劃」）的規則及規定設立一項退休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分開持有。本集團選擇遵從按合資格香港僱員每月相關收入5%的最低法定供款（但上限為每月1,000港元）規定。有關供款於損益內扣除。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及於法國的一間附屬公司的僱員均為各自地方政府設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彼等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特定供款。

年內，本集團向計劃作出的供款總額及於損益內扣除的成本為4,41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167,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按計劃規則規定的比率已付或應付的計劃供款。

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其法國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僱員設立一項未經撥款的界定福利計劃。根據該計劃，僱員有權享有退休福利，有關福利乃根據估計最終薪金及退休前的服務年期釐定。本集團並無提供其他退休後福利。

32. 可換股票據及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為135,509,000美元（約為1,050,345,000港元）轉換價為每股0.88港元的可換股票據，作為向Real Power Holdings Limited及泰融信業發展（香港）有限公司（統稱為「賣方」）收購Merrymaking Investments Ltd.及Pleasing Results Ltd.（擁有蒙港集團）全部股本權益的部分代價（「CN1」）。李少宇女士（「李女士」）擁有賣方的控制權益，其為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主要股東。CN1以美元列值、不計息，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到期。倘賣方所提供的任何彌償不足以令本集團得到充分彌償，則本公司有權選擇於到期日前隨時註銷本金額最多為2,330,000美元（約相當於18,170,000港元）的CN1（「贖回上限」）。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1,446,000港元的彌償負債已透過註銷相等本金額的CN1予以清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可換股票據及嵌入式衍生工具 (續)

自CN1發行之日起，CN1已有約670,289,000港元的的本金總額被轉換為普通股或被註銷，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CN1的未償還本金額約為380,056,000港元。

倘於緊隨轉換後出現以下情況，CN1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可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行使轉換權：(i)本公司能夠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規定；(ii) CN1持有人連同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持有或控制的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數額不會觸發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或(iii) CN1的未償還金額不少於贖回上限的剩餘金額。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轉換CN1會導致CN1持有人所持有或控制的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數額觸發根據收購守則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故CN1持有人未能轉換CN1。

CN1包括以下部分：

- (a) 負債部分指合約所釐定的未來現金流量按信貸級別相若並按相同條款提供大致相同的現金流量但無轉換權的工具初步確認的利率進行貼現後的現值。CN1負債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8.52%；及
- (b) 嵌入式衍生工具指將負債轉換為本公司股本的CN1嵌入式轉換權，惟該轉換將以交換本公司本身的固定數目股本以外的方式結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發行本金額575,000,000港元轉換價為每股0.77港元的可換股票據，作為透過向由李女士全資擁有的泰融信業國際發電有限公司（「泰融」）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載於附註37）的部分代價（「CN2」）。CN2以港元列值，按2%的年利率計息，並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五日到期。

32. 可換股票據及嵌入式衍生工具 (續)

本公司可於CN2到期日之前任何時間以100%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贖回全部或部分CN2。提早贖回期權被視為與主債務工具有緊密關連。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可於任何時間轉讓CN2。倘緊隨轉換後出現以下情況，CN2可換股票據持有人可於到期日前的任何時間行使轉換權：(i)本公司能夠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規定；(ii) CN2持有人連同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不會持有或控制超過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25%。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李女士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本公司股本25%以上，因此，李女士及與其一致行動人士不允許行使CN2的任何可轉換權利。

CN2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約為575,000,000港元，其中270,116,000港元為負債部分及304,884,000港元為權益部分。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CN2的未償還本金額約為258,000,000港元。

CN2包括以下部分：

- (a) 負債部分指合約所釐定的未來現金流量按信貸級別相若並按相同條款提供大致相同的現金流量但無轉換權的工具初步確認的利率進行貼現後的現值。CN2負債部分的實際年利率為18.01%。負債部分亦包括提早贖回期權的價值，原因是該期權與主債務工具有緊密關連；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可換股票據及嵌入式衍生工具 (續)

- (b) 權益部分指將負債轉換為本公司股本的嵌入式轉換權，轉換將以固定現金數額或另一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固定數目股本的方式結算。

	負債 千港元	CN1 嵌入式轉換權 千港元	CN2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369,294	392,765	-	762,059
本年度轉換	(181,913)	(205,794)	-	(387,707)
計入應計利息(附註11)	30,454	-	-	30,454
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	(6,089)	-	(6,089)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17,835	180,882	-	398,717
於初步確認CN2時	270,116	-	304,884	575,000
票息	(8,036)	-	-	(8,036)
本年度贖回(附註i)	(248,824)	-	-	(248,824)
贖回後轉撥至累計虧損	-	-	(168,084)	(168,084)
計入應計利息(附註11)	49,002	-	-	49,002
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平值變動收益	-	(180,839)	-	(180,839)
重新計量負債部分(附註ii)	357,963	-	-	357,963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附註iii)	638,056	43	136,800	774,899

附註:

- (i)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透過行使提早贖回權分別贖回本金額為137,000,000港元及180,000,000港元的CN2。所贖回債務部分的賬面值248,824,000港元與其於贖回日期的公平值(相等於贖回價317,000,000港元)之間的差額68,176,000港元計入損益，作為贖回虧損。

32. 可換股票據及嵌入式衍生工具 (續)

(b) (續)

- (ii) 就建議出售事項訂立買賣協議後，本公司已與債券持有人（李女士持有其控制權益）達成協議，於建議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以建議出售事項的所得收益清償CN1和CN2的全部未償還金額。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日，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建議出售事項的決議案，因此本集團將CN1和CN2的賬面值重新計量為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有關差額計入損益，作為「重新計量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虧損」。
- (iii)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董事認為CN1和CN2的全數未償還金額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清償，故CN1和CN2賬面值合共638,056,000港元的負債部分及43,000港元的CN1嵌入式衍生工具已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嵌入式轉換權的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於各轉換日期及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輸入該模式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零年 四月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股價	1.18港元	0.89港元	0.84港元	0.84港元	0.67港元	0.24港元
轉換價	0.88港元	0.88港元	0.88港元	0.88港元	0.88港元	0.88港元
預期年期(附註a)	7.79年	7.20年	7.16年	6.99年	6.83年	0.25年
無風險利率(附註b)	2.578%	1.833%	1.924%	2.364%	2.324%	0.672%
預期波幅(附註c)	75.192%	72.73%	72.615%	71.855%	71.609%	84.233%

附註：

- (a) 預期年期指嵌入式轉換權的剩餘年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已與債券持有人達成協議，以建議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結清CN1的全數未償還金額，董事預期將約於三個月內結清有關還款。預期年期已作出相應調整。
- (b) 無風險利率乃經參考香港外匯基金票據釐定。
- (c) 嵌入式轉換權的預期波幅乃通過計算從事與本集團各業務分部類似業務的可資比較公司過往每週股價波幅而作出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可換股票據及嵌入式衍生工具 (續)

CN2嵌入式轉換權於發行日期的公平值乃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算。於發行日期輸入該模式的資料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十五日
股價 (附註a)	0.75港元
轉換價	0.77港元
預期年期 (附註b)	5年
無風險利率 (附註c)	1.422%
預期波幅 (附註d)	74.47%

附註：

- (a) 根據所報市價。
- (b) 預期年期指嵌入式轉換權的預期剩餘年期。
- (c) 無風險利率乃經參考香港外匯基金票據釐定。
- (d) 嵌入式轉換權的預期波幅乃通過計算從事與本集團各業務分部類似業務的可資比較公司過往每週股價波幅而作出估計。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CN1的負債部分為380,05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17,835,000港元），嵌入式衍生工具為4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0,882,000港元），均以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

33. 修復及環保成本撥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
收購附屬公司 (附註37)	6,145
消除年內的貼現影響	1,020
匯兌調整	12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7,289

修復及環保成本撥備乃由董事根據其最佳估計而釐定。所採用之折現率約為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5,000,000,000	250,000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五日增加	5,000,000,000	250,00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1,686,192,760	84,309
行使購股權(附註a)	400,000	20
配售股份(附註b)	363,740,000	18,187
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發行的股份(附註c)	<u>361,130,793</u>	<u>18,057</u>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2,411,463,553	120,573
配售股份(附註d)	574,513,810	28,726
轉換可換股股份時發行的股份(附註e)	<u>941,558,441</u>	<u>47,078</u>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3,927,535,804</u>	<u>196,377</u>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如下：

- (a)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已發行4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新普通股。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載於附註40。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完成按配售價每股0.9港元向獨立私人投資者私人配售本公司363,74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新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股本 (續)

- (c)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轉換價每股0.88港元轉換本金總額為317,795,000港元的部分CN1後，本公司發行合共361,130,793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新普通股。
- (d)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完成按配售價每股0.325港元向獨立私人投資者私人配售本公司574,513,81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新股份。
- (e)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本公司可換股股份獲轉換時，本公司發行合共941,558,441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新普通股。詳情載於附註35。

於本年度發行的所有股份與當時之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

35. 可換股股份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本公司發行941,558,441股可換股股份，作為通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載於附註37）部分代價。於發行日期，根據本公司普通股之市價計算，可換股股份之公平值為706,169,000港元。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換股股份於清盤時在資本退回或其他方面享有同等權利，惟不附帶投票權及不享有股息或其他分派。每股可換股股份可隨時轉換為一股本公司普通股，惟緊隨轉換後，本公司須能夠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公眾持股量的規定，且有關可換股股份持有人連同與其一致行動人士所持有或控制的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不會觸發根據收購守則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可換股股份持有人有權於任何時間轉讓可換股股份，惟可換股股份不可贖回並且無屆滿期間。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已發行的可換股股份已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儲備

股份溢價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2,008,087	1,337,384
因行使購股權發行新股	-	295
配售時發行新股	157,991	309,179
轉換可換股股份時發行新股	659,091	-
轉換可換股票據時發行新股	-	369,650
配售發行新股應佔的交易成本	(5,866)	(8,572)
行使購股權時轉撥	-	151
於年末	2,819,303	2,008,087

認股權證儲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	-
發行認股權證(附註)	6,547	-
發行認股權證應佔的交易成本	(216)	-
於年末	6,331	-

附註：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日，本公司按發行價每份認股權證0.015港元向獨立承配人配售436,488,000份認股權證，行使價為每股0.90港元。配售認股權證的所得款項約為6,547,000港元。本公司發行的認股權證已分類為權益工具，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法定盈餘儲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及年末	3,539	3,5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儲備 (續)

可換股票據權益儲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	-
發行可換股票據	304,884	-
贖回時轉撥至累計虧損	(168,084)	-
於年末	136,800	-

購股權儲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6,585	470
行使購股權時轉撥至股份溢價	-	(151)
於沒收購股權時轉撥	(133)	(157)
確認股本結算以股份形式付款	18,267	16,423
於年末	34,719	16,585

資產重估儲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1,400	2,639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289)	(407)
減值虧損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	715	-
於出售時對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	-	(832)
於年末	1,826	1,4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儲備 (續)

特殊儲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及年末	(5,754)	(5,754)

匯兌儲備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年初	85,700	9,50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96,256	76,199
於年末	181,956	85,700

37. 通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Champ Universe Limited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及泰融訂立買賣協議，據此，Champ Universe Limited同意向泰融收購Venture Path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Venture Path集團」)的全部權益，總代價為公平值1,531,169,000港元，通過以下方式償付：(i)現金代價250,000,000港元；(ii)575,000,000港元通過發行可換股票據的方式支付(見附註32)；及(iii)706,169,000港元通過發行可換股股份的方式支付(見附註35)。Venture Path集團擁有主要從事新疆煤炭開採業務的拜城溫州。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向泰融支付了250,000,000港元作為該收購的按金。收購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五日完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通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 (續)

於收購日期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51
預付租賃款項	1,952
採礦權	1,520,465
按金	5,988
存貨	780
其他應收款項	1,13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3
其他應付款項	(11,168)
稅項負債	(1,359)
修復及環保成本撥備	(6,145)
所收購的淨資產及負債	<u>1,531,169</u>

支付總代價的方式：

已支付並計入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收購附屬公司支付的按金的現金按金	250,000
可換股票據	575,000
可換股股份	706,169
	<u>1,531,169</u>

收購產生的淨現金流出：

已付淨現金代價	-
所收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	273
	<u>273</u>

38.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為2,914,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16,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尚未動用一般銀行融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承擔

(a)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就租用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須承擔於下列期間到期支付的未來最低租賃款項：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8,108	5,486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2,307	6,025
	20,415	11,511

經營租賃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辦公室及廠房應付的租金。所議定租賃的租期為兩至五年，而租金於相關租期內為固定。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已與租戶就下列未來最低租賃付款訂立合約：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20	—
兩年至五年內	1,799	—
五年後	77	—
	2,29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承擔 (續)

(b) 有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添置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89,569	130,328
已授權但並未訂約的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189,038	167,330

(c) 有關通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的資本承擔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有關通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的資本開支 (附註)	-	1,300,000

附註：如附註37所述，通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已於年內完成。

(d) 其他承擔

根據新疆監管機構於二零零八年發出的相關規定及法規，拜城溫州必須於收到新疆監管機構的正式通知後，支付生態恢復保證金。拜城溫州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三十日收到正式通知。該通知要求向拜城溫州開立的特定銀行賬戶分六期存入合共人民幣8,036,000元。拜城溫州不得提取保證金，直至停止採礦活動後完成所有生態恢復活動。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向該銀行賬戶存入人民幣4,663,000元（相當於約5,724,000港元）並確認為長期存款，而尚未支付的保證金人民幣3,373,000元（相當於約4,139,000港元）被視為本集團的承擔。

4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有兩項購股權計劃，包括上市前購股權計劃（「上市前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上市後計劃」），兩者均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六日獲採納。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根據上市前計劃所授出的全部購股權已獲行使、被沒收或失效。上市後計劃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i) 旨在激勵參與者；
- (ii) 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會認為對或曾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及高級職員（包括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顧問以及法律及其他專業顧問；
- (iii) 根據上市後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任何個人授出及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已發行及將發行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的已發行股份的1%。向一名主要股東或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授予超過本公司股本的0.1%或價值超過5,000,000港元的購股權須事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
- (iv) 就根據上市後計劃獲授購股權的各承授人而言，承授人行使購股權的權利須分三個階段歸屬：獲授購股權的30%（調低至最接近整數的股份數目）將由購股權接納日期（「接納日期」）起計滿一年至緊接接納日期滿四週年前當日止歸屬；獲授購股權的30%（調低至最接近整數的股份數目）將由接納日期起計滿兩年至緊接接納日期滿五週年前當日止歸屬；獲授購股權的40%（調低至最接近整數的股份數目）將由接納日期起計滿三年至緊接接納日期滿六週年前當日止歸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購股權計劃 (續)

(v) 購股權的行使價將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惟將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的最高者：

-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
- 股份面值；及

(vi) 須於接納授予購股權要約時支付1港元的代價。

於兩年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其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計劃名稱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予	於年內沒收	於年內行使 (附註a)	於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予	於年內失效	於年內沒收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董事														
馬立山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6,000,000	-	-	-	6,000,000	-	-	-	6,0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6,000,000	-	-	-	6,000,000	-	-	-	6,0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8,000,000	-	-	-	8,000,000	-	-	-	8,000,000
馮家彬 (附註b)	上市後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	0.860	240,000	-	-	-	-	240,000	-	-	-	24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起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自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起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202	-	6,000,000	-	-	-	6,000,000	-	-	-	6,0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起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1.202	-	6,000,000	-	-	-	6,000,000	-	-	-	6,0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起至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自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至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1.202	-	8,000,000	-	-	-	8,000,000	-	-	-	8,000,000
吳卓凡 (附註b)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1,500,000	-	-	-	1,500,000	-	-	-	1,5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1,500,000	-	-	-	1,500,000	-	-	-	1,5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2,000,000	-	-	-	2,000,000	-	-	-	2,000,000
麥耀棠 (附註e)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600,000	-	-	-	600,000	-	-	-	6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600,000	-	-	-	600,000	-	-	-	6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800,000	-	-	-	800,000	-	-	-	800,000
高顯琪 (附註b)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600,000	-	-	-	600,000	-	-	-	6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600,000	-	-	-	600,000	-	-	-	6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800,000	-	-	-	800,000	-	-	-	800,000
譚學林 (附註c)	上市後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	0.860	160,000	-	-	[160,000]	-	-	-	-	-	-
許家驊 (附註d)	上市後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八日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九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八日	0.860	160,000	-	-	[160,000]	-	-	-	-	-	-
梁文俊 (附註d)	上市後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二日至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	0.860	160,000	-	-	[160,000]	-	-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購股權計劃 (續)

承授人	計劃名稱	授予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零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予	於年內沒收	於年內行使 (附註a)	於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於年內授予	於年內失效	於年內沒收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其他僱員	上市後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自二零零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一年七月五日	0.860	105,000	-	-	(75,000)	30,000	-	(15,000)	(15,000)	-
	上市後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自二零零九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二年七月五日	0.860	105,000	-	-	(75,000)	30,000	-	-	(15,000)	15,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零七年 六月八日	自二零一零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七月五日	0.860	140,000	-	-	-	140,000	-	-	(120,000)	2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零八年 三月十八日	自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七日	0.536	90,000	-	-	(90,000)	-	-	-	-	-
	上市後計劃	二零零八年 三月十八日	自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八日至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七日	0.536	120,000	-	(120,000)	-	-	-	-	-	-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自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0.800	-	2,400,000	(450,000)	-	1,950,000	-	-	-	1,95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0.800	-	2,400,000	(450,000)	-	1,950,000	-	-	-	1,95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七日	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0.800	-	3,200,000	(600,000)	-	2,600,000	-	-	-	2,60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	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10,770,000	(600,000)	-	10,170,000	-	-	-	10,17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	自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10,770,000	(600,000)	-	10,170,000	-	-	-	10,17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二十七日	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	0.800	-	14,360,000	(800,000)	-	13,560,000	-	-	-	13,56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一年 四月八日	自二零一二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	0.740	-	-	-	-	-	2,160,000	-	(210,000)	1,95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一年 四月八日	自二零一三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	0.740	-	-	-	-	-	2,160,000	-	(210,000)	1,950,000
	上市後計劃	二零一一年 四月八日	自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至 二零一七年四月八日	0.740	-	-	-	-	-	2,880,000	-	(280,000)	2,600,000
					1,280,000	92,900,000	(3,940,000)	(400,000)	89,840,000	7,200,000	(15,000)	(850,000)	96,175,000
加權平均行使價				0.807	0.887	0.797	0.787	0.890	0.740	0.860	0.761	0.880	
於年末可行使								440,000				27,095,000	

附註：

- (a) 於行使日期，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行使收市價為每股0.941港元。
- (b) 馮家彬先生、吳卓凡先生及馮穎琪女士已辭任本公司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生效。
- (c) 譚學林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九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d) 許家驊醫生及梁文俊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七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e) 麥耀棠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本公司根據上市後計劃向僱員授予7,2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每股0.74港元。以三項時期權定價模式釐定所授予購股權於授予日期的公平值約為2,965,000港元。所授予的購股權公平值將按直線法於一至三年的歸屬期內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購股權計劃 (續)

於釐定年內授予的購股權之公平值時，已使用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向該模式輸入的資料如下：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四月八日
於授予日期之股價		0.74港元
行使價		0.74港元
預期購股權年期	a	4至6年
預期波幅	b	63.34%至68.67%
無風險利率	c	1.60%至2.22%

附註：

- (a) 預期購股權年期自授予日期起計四至六年。
- (b) 預期波幅乃通過計算從事與本集團各業務分部類似業務的可資比較公司過往每週股價波幅而作出估計。
- (c) 無風險利率乃參考香港外匯基金票據而釐定。

已採用三項式期權定價模式估計購股權的公平值。計算購股權公平值時採用的變數及假設乃以董事的最佳估計為基準。購股權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的不同變數而改變。

本公司股份緊接二零一一年四月八日（為年內購股權授予日期）前的收市價為0.74港元。

在本年度，已確認約18,26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6,423,000港元）的購股權開支，並已於本集團的購股權儲備中計入相應金額。

41. 關聯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了下列交易：

- (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泰融收購了Venture Path集團的全部權益，通過以下方式償付：(i)發行公平值為575,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ii)發行公平值為706,169,000港元的可換股股份；及(iii)現金250,000,000港元。
- (i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面值提早贖回由泰融擁有本金額為317,000,000港元的CN2。
- (ii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債券持有人（由李女士擁有）持有的可換股票據支付推算利息49,00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461,000港元）。
- (iv)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泰融轉換了279,347,000股可換股股份為279,347,00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
- (v)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賣方行使其所持的CN1嵌入式轉換權，並轉換為221,710,877股本公司新普通股。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於年內的薪酬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7,712	10,085
聘用後福利	48	72
以股份形式付款	12,669	14,326
	20,429	24,48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中，已計入一名可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力的主要股東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薪酬約4,68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569,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為通過購入附屬公司收購資產的部分代價，本集團為此交易發行公平值分別為575,000,000港元及706,169,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及可換股股份。此外，於上一年度已支付現金代價250,000,000港元，作為收購附屬公司的已付按金。
- (i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面值為706,109,000港元的可換股股份被轉換為941,558,441股本公司普通股。
- (iii)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贖回之CN2之應計票息6,783,000港元為尚未清償，並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款項之中。
- (iv)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動用於去年支付的按金添置4,98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2,869,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 (v)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金總額317,795,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被轉換為361,130,793股本公司普通股。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營運地點	持有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持有的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面值的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Winbox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英屬處女 群島」)	普通股	460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Win Team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Champ Universe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美元	100%	-	-	-	投資控股 (附註ii)
拜城溫州	中國(附註ii)	實繳資本	人民幣9,280,000元	-	100%	-	-	開發地下煉焦煤礦 (附註iii)
Dardel S.A.S.	法國	普通股	470,000歐元	-	100%	-	100%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 優質膠盒及紙盒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營運地點	持有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持有的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面值的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東莞永柏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實繳資本	1,000,000美元	-	100%	-	100%	生產及銷售高檔消費品的優質膠盒及紙盒及提供分包服務(集團內部服務)
輝協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堅嘉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金望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Merrymaking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烏海市天譽煤炭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實繳資本	人民幣170,000,000元	-	100%	-	100%	開發地下煉焦煤礦
烏海市天裕工貿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實繳資本	人民幣75,500,000元	-	100%	-	100%	煤炭勘探業務、煤炭開採及開發地下煉焦煤礦
Pleasing Resul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Venture Path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	10,000美元	-	100%	-	-	投資控股
永保時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普通股 5,500,000港元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5,500,000港元 (附註i)	-	100%	-	100%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優質膠盒及紙盒
金保時塑膠製品(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實繳資本	30,000,000港元	-	100%	-	100%	生產及銷售高檔消費品的優質膠盒及紙盒及提供分包服務(集團內部服務)
Winpac Europe Limited	英國	普通股	500,000英鎊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永保利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2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Winpac Trading Co. Limited	香港	普通股	500,000港元	-	100%	-	100%	銷售高檔消費品的優質膠盒及紙盒
Winpac SARL	法國	普通股	10,000歐元	-	100%	-	100%	物業持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 (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或註冊/ 營運地點	持有 股份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佔本公司持有的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面值的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烏海市蒙港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附註ii)	實繳資本	400,000,000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昊天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10,000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

附註：

- (i)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的持有人無權收取該附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的通告，亦無權出席股東大會或在股東大會上投票，且無權參與該附屬公司的溢利。在清盤時，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的持有人有權於就各股份分派合共100,000,000港元後，自剩餘資產中獲退回該等股份的繳足股本。
- (ii) 該等附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該等附屬公司的英文名稱僅供參考。
- (iii) 該等附屬公司乃為收購Venture Path Limited而於年內成立。詳情請參閱附註37。

於年末或於年內任何時間，並無附屬公司有任何未償還債券。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導致內容過於冗長。

44.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附註28所披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本集團與買方為適當轉讓蒙港集團簽訂了確認函，此後，蒙港集團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預期，總代價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底前付清，而所得款項將用作支付CN1及CN2的未償還本金額分別為380,056,000港元及258,000,000港元。

本公司正在評估完成建議出售事項所產生之財務影響。

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益	176,803	166,505	97,029	122,099	143,0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22,180	(22,871)	(469,409)	(96,646)	(378,458)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251,724	198,029	2,502,224	2,744,900	4,314,591
負債總額	(44,313)	(20,932)	(1,403,942)	(945,065)	(1,580,030)
	207,411	177,097	1,098,282	1,799,835	2,734,5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07,411	177,097	1,098,282	1,799,835	2,734,561